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半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4年8月

目 录

一、基本信息.....3

二、财务会计信息..... 4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5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5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9

六、偿付能力信息..... 9

七、公司治理信息..... 9

八、重大事项信息..... 22

九、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22

十、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23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释 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本公司、公司	指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泰康资产”）
本集团	指	本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结构化主体
金融监管总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公司章程》	指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基本信息

（一）公司名称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注册资本

100000 万人民币

（三）住所及营业场所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泉北路 429 号 29 层（实际自然楼层 26 层）2901 单元；

营业场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泉北路 429 号泰康保险大厦 2901、2903、2906-1、2907 单元。

（四）成立时间

2006年2月21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经营区域：北京、上海

（六）法定代表人

段国圣

二、财务会计信息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资产负债情况

资产负债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	13,334,147,572	12,572,670,171
负债	5,820,313,905	3,940,949,694
所有者权益	7,513,833,667	8,631,720,4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334,147,572	12,572,670,171

(二) 损益情况

损益科目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2024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2,776,189,747	
二、营业支出	1,459,484,984	
三、营业利润	1,316,704,763	
四、利润总额	1,404,031,542	
五、净利润	1,090,235,898	

(三) 所有者权益情况

所有者权益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251,889	251,889
其他综合收益	98,101,827	125,694,853
盈余公积	500,607,008	500,607,008
一般风险准备	1,187,561,878	1,304,563,830
未分配利润	4,690,246,360	5,660,218,8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76,768,962	8,591,336,431
少数股东权益	37,064,705	40,384,0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13,833,667	8,631,720,477

(四) 财务报表附注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

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说明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及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公司为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经营范围不包括保险业务，因此无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公司将风险管理视为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活动的核心内容之一，建立了与自身经营相适应、与委托人要求相匹配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积极推动风险管理的数字化、体系化、主动性和前瞻性建设，切实维护委托人和股东的权益，并满足集团内外客户的多样化需求。

（一）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对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及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审批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制度、风险限额，审议风险评估报告及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协调和监督风险管理工作的开展，监督评价风险管理制度的执行及效果。

公司建立了“三道防线”风险管理架构。各业务部门、子公司为第一道防线，积极对日常经营中的各类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和控制，在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及限额要求下开展业务；风险控制部、信用评估部、合规法律部、另类投资风险控制部、投后管理部、公司财务部、办公室及董事会办公室等部门为第二道防线，负责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等领域的统筹组织和管理，从公司、投资组合、资产个体等多层次管控风险，并对第一道防线的风险管理工作实施监督；审计部为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负责对第一、二道防线的工作进行检查、事后稽核、审计。

（二）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执行情况

公司秉承独立性与融入性、专业性与全局性相结合的风险管理理念，从传统的被动式、

底线式的管理向主动式风险管理转型。主动式风险管理强调投资是有目的、有意识地承担适度风险的行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要确保公司在投资和各项经营活动中的风险被发现、被认知、被理解，并将风险水平控制在合理范围之内。公司的风险管理团队专业履行风险管理职责，尽职尽责开展独立的风险管理工作，确保风险管理在公司各方面工作中的全局覆盖。

围绕风险管理策略，公司风险管理部门综合宏观经济环境、金融市场变化等因素，对不同的资金来源、产品类型和收益目标采取差异化的管理措施，建立委托人、公司管理层、投资部门和投资经理的“四维风控”体系。委托人维度：公司作为专业的投资管理机构，在充分了解委托人风险偏好和收益目标的基础上，根据委托人的需求制定风险规划并做好风险控制；公司管理层维度：从公司股东和管理层的角度出发，打破板块间界限，监控和分析公司整体层面的风险水平；投资部门维度：以支持投资部门日常投资绩效和风险管理为目标，从业务板块、产品/账户、投资经理等三个层面进行充分的风险与业绩揭示；投资经理维度：以组合业绩与风险归因为抓手，以各类资产风险分析体系为依托，通过与投资经理开展高频、深入的沟通，建立良好的互动机制，实现主动式风险控制。

风险管理的数字化建设方面，公司风险管理部门探索新服务模式的升级，从用户全场景使用需求出发，稳步推进泰康投资风险绩效分析平台（TKRisk）三期建设，不断完善卡片功能，提升风险报告的广度和深度；提供投资端全面风险与绩效信息，赋能管理决策；优化多层级关键风险指标体系建设，夯实风险管理，对风险跟踪和预警提供有效管理工具。

此外，为了及时有效应对突发事件，确保公司的正常运行，保证资金的安全与运用的有效进行，公司建立了突发风险应急预案体系，并对《重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时进行检查修订。针对业务风险、公司治理、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信息安全等领域制定专项预案，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及时应对的原则设立了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响应机制，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报告和事后保障工作做出部署安排，以科学合理的方式处理突发事件，控制其可能造成的损失。

（三）风险评估情况

1. 投资风险

公司建立了三层级的投资风险管理体系，进行高效的风险评估、分析和预警：第一层级是年度风险限额体系，是底线式的风险管理；第二层级是风控方案和关键风险指标体系

（KRI），体现出主动式风险管理，从各类风险维度对各管理账户进行全景图式的风险刻画，借助数字化工具，风险绩效分析平台（TKRisk），实现风险方案对全账户的覆盖和差别化管理；第三层级针对不同资产和账户类别，分别建立了固定收益投资风险绩效分析体系（FRPA）、权益投资风险绩效分析体系（ERPA）、第三方风险绩效分析体系（IRPA）和年金风险绩效分析体系（PRPA），并将分析成果在TKRisk中进行沉淀和深度拓展。此外，针对非公开市场投资板块，公司建立专业的投前风控和投后管理团队，通过项目分级、跟踪监测、事件管理、危机处置等一系列规范化的流程操作，实施强有力的项目风险管控。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房地产价格、汇率等发生不利变动，导致投资遭受损失的风险。公司针对固收、权益、衍生品等不同资产的特性，分别建立市场风险量化风险指标体系，通过计算债券久期、DV01、在险价值（VaR）、最大回撤、夏普比例、 β 等指标，分别对利率风险、价格波动风险等进行度量，并结合压力测试、敏感性分析、风险归因等强化风险预警的有效性。为有效应对日益严峻的市场环境，公司及时对全部业务板块进行系统性风险排查和梳理，形成风险提示，强化风险的前瞻性。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发生不利变动，导致投资遭受损失的风险。公司建立了严谨、审慎的内部评级体系，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备选库管理、授信额度控制和低信用等级产品信用风险管理。为提升信用风险预警的前瞻性，公司基于市场价格建立了隐含评级体系，及时捕捉个券信用风险变动信息。组合层面，通过信用评级、行业、地区分布，交易对手集中度等关键风险指标的限额管理进行风险控制。同时，积极推进数字化建设，搭建智能信用研究平台及量化评级系统，有效提高信用风险跟踪的效率。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形成了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检查的三道防线，建立了覆盖各项业务和经营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有效地防范了操作风险的发生。公司操作风险主要表现为由于流程不规范、人员操作疏忽、系统设备因素、外部因素等引发的风险。公司积极开展操作风险管理，通过对操作风险的识别与分析、改

进与防范、内部报告、培训等措施，不断优化和完善公司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公司开发并上线了异常事件管理系统，建立了操作风险损失数据定期收集和监测机制，实现异常事件报送、处理、改进跟踪的闭环管理。

5.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发生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近年来公司面临的战略风险主要来自于宏观环境的不利因素和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战略管理架构与制度，不断优化与更新战略管理工具，从战略制定、实施、评估等维度确保公司战略得到有效的贯彻实施。

6.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重视与媒体的沟通交流，持续完善敏感新闻监测机制，并对声誉风险相关制度及时修订，以便从制度上对声誉风险进行防范。同时，进一步强化了公司对内对外宣传力度，做深做细品牌管理工作，并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工作，有效提升了公司品牌。

7.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公司设立了流动性管理的职能部门，将流动性风险监控指标纳入公司内控监测体系，通过融资渠道集中度、现金头寸等关键风险指标进行限额监测，准确定位风险来源，并和投资部门共同保持账户资产的流动性，确保资产结构分布合理，且注重与负债的流动性匹配。此外，密切关注市场环境对投资资产流动性的影响，做好融资管理，确保公司可以用合理成本及时获取资金，满足流动性需求。

8. 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公司因未能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要求、规则、自律性组织制定的有关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等损失的风险。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合规风险防控体系，通过开展合规审核、合规检查、合规风险监测、合规考核以及合规培训等，有效预防、识别、评估、报告和应对合规风险，通过建立规章制度，明确公司员工行为规范，为公司员工执行合规要求提供指引。公司建立了独立三道防线的合规管理框架，确保三道防线各司其职、协调配合、有效参与合规管理，形成合规管理的合力。各部门履行合规管理的第一

道防线职责，对其职责范围内的合规管理负有直接和第一位的责任。合规管理部门履行合规管理的第二道防线职责，向公司各部门的业务活动提供合规支持，组织、协调、监督各部门开展合规管理各项工作。合规法律部是具体负责公司合规风险管理的独立职能部门，通过开展合规培训向公司各部门宣导合规要求，通过对各项业务采取事前事中审查、事后监控或调查等多种方式进行合规风险控制。审计部履行合规管理的第三道防线职责，按公司审计计划对公司的合规管理情况进行独立审计。

9. ESG 风险

ESG绿色金融风险是指由于公司或投资标的及相关主体在生产经营、投融资等各环节给环境和社会带来危害或因治理缺陷，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将ESG绿色金融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相关的管理流程和处置方案，实现对ESG绿色金融风险的准确识别、审慎评估、动态监测和全程管理。在投前环节建立并维护ESG评分体系和负面清单，构建ESG负面筛选闭环管理系统；在投中环节对投资标的进行差异化授信、投资负向剔除，引导投资关注ESG风险；在投后环节持续追踪投资资产的ESG表现，定期评估相关风险影响。同时，在非标投资业务上，严格执行ESG尽调程序，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针对性地在投资协议中增添ESG条款，加强风险防范能力。

10. 科技风险

科技风险是指在运用信息科技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等产生的风险。公司持续加强科技风险管理工作，迭代开展风险识别、评估监测、处置与报告，优化科技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制度流程、工具，完善科技风险管控机制，涵盖科技各主要领域，对科技外包等重点领域通过专项工作降低风险，逐步建立和完善科技风险管理体系，有效控制科技风险水平，防止重大科技风险事件发生。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公司为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经营范围不包括保险业务，因此无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六、偿付能力信息

公司为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经营范围不包括保险业务，因此无偿付能力信息。

七、公司治理信息

（一）公司治理情况整体评价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行业规范，公司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独立合规运作，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相互协调制衡，确保公司稳健运行。

（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泰康保险集团”），泰康保险集团的控股股东为嘉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德投资”），嘉德投资的实际控制人为陈东升。据此，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东升。

（三）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1. 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亿元）	持股比例（%）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	100%

2. 持股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单位持股情况无变化。

（四）大股东所持股权的质押和解质押信息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单位未对所持公司股权进行质押或解质押。

（五）股东职责及主要决定

1. 股东职责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年度财务预算决算、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股东转让出资、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及上市、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股权激励计划、收购本公司股权、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诉讼担保等事项作出决定。

（2）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股东审议范围内的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重大资产抵押等事项。

（3）修改《公司章程》，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报告；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并决定其报酬。

（4）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公司章程》约定的其他股东职责。

2. 股东主要决定

时间	名称	主要议题	出具人	决定情况
2024年4月9日	2023年度股东决定【2024年1号】	(一)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二)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经营总结与2024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三)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四)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七)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五) 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六) 关于审议《公司五年发展规划2023年评估报告》的议案； (八)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整体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九)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十)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十一)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六) 董事会情况

1. 董事会职责

(1) 申请股东决定并向股东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决定。

(2) 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方案，拟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制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审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治理。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制定发展战略、资本规划、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董事长、公司高级管理层、首席执行官的权限等；制订财务预算决算、利润分配、弥补亏损、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等方案；拟定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权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等方案；建立与股东之间利益冲突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在授权范围内审议本公司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诉讼担保等事项。

(4) 审议非职工代表董事、监事的报酬及相关事宜；接收董事的辞职报告；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并监督其履职；听取首席执行官的工作汇报并检查首席执行官的工作；提请股东聘请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决定内部管理机构、国内外分支机构的设立或撤销方案。

(5) 承担公司股东事务、关联交易、发展规划、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内部审计、消费者权益保护、数据治理、信息披露、会计和财务报告等管理责任。

(6)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公司章程》约定的其他董事会职责。

2. 董事会人员构成及简历

(1) 人员构成

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共有 9 名董事。

姓名	类别	职务
陈东升	非执行董事	董事长、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提名薪酬委员会委员
任道德	非执行董事	副董事长、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郑志刚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提名薪酬委员会主席、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娄宇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提名薪酬委员会委员
杜莹芬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
段国圣	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席、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苗力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提名薪酬委员会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
刘渠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陈奕伦	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

(2) 董事简历情况

截至目前，本公司董事简历如下：

①陈东升，男，1957年1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经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陈东升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陈东升先生为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创始人，曾任第一至七届董事会董事长。陈东升先生还兼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泰康健康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泰康之家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泰康美术馆理事长，全国工商联咨询委员会委员，湖北省人民政府经济顾问，湖北省楚商联合会会长，武汉大学终身董事、校友企业家联谊会创始理事长、校友总会常务副会长及董辅弼经济社会发展研究院博士生导师，亚布力中国企业家论坛理事长，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常务理事等职务。陈东升先生曾任对外经济贸易部国际经贸研究所发达国家研究室助理研究员，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管理世界》杂志社常务副总编，中国嘉德国际拍卖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国精算师协会第三届理事会会长等职务。

②任道德，男，1960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经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任道德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任道德先生现任弘泰恒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道德先生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处长，交通银行天津分行副行长，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裁，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③郑志刚，男，1970年3月出生，经济学博士。经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提名，郑志刚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郑志刚先生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金融学教授，中国人民大学“杰出学者”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同时兼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三届）独立董事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公司治理50人论坛”成员、北京市国有资产法治研究会副会长、英国《金融时报》中文版（FT中文）专栏作家、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郑志刚先生先后在中国人民大学和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获得经济学硕士、博士学位。曾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应用金融系副主任、主任、院学术委员会委员，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安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并赴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香港中文大学、英国伯明翰大学和英国杜伦大学等进行学术访问。

④娄宇，男，1980年10月出生，法学博士，经济学博士后。经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提名，娄宇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娄宇先生现任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社会法研究所所长、学术分委员会委员、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委员。兼任中国社会法研究会理事、中国社会保障学会理事、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学会理事、中华全国总工会工会理论与劳动关系高端智库专家、中国医疗保健国际交流促进会健康保障研究分会委员、德国法兰克福大学欧洲健康政策与社会保障法研究所客座研究员、国家高端智库培育单位——中国政法大学人权研究院特约研究员、中国政法大学法律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等职。娄宇先生先后在北京外国语学院、中国政法大学、德国法兰克福大学获得文学学士、法学硕士和法学博士学位，在中国社会科学院从事经济学博士后研究工作。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学院保险法与社会保障法研究中心执行主任、员工福利与社会保障系副主任等职。

⑤杜莹芬，女，1964年9月出生，经济学硕士，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经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提名，杜莹芬女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杜莹芬女士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常务理事、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杜莹芬女士曾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助教、讲师，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企业管理研究室副主任、财务会计研究室主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所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工商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委员等职，并赴荷兰蒂尔堡大学、美国康奈尔大学管理学院进行学术访问。

⑥段国圣，男，1961年8月出生，理学硕士、工学博士、经济学博士后，数学副教授，应用经济学教授。经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提名，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首席执行官、审计责任人，全面负责公司工作。段国圣先生还兼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兼首席投资官、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段国圣先生担任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特聘高级研究员、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管理实践教授、武汉大学兼职教授、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金融研究生指导教师；是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第二届会长，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第一任董事长，中国保险业偿付能力监管标准委员会第一届、第二届委员。

⑦苗力，女，1965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经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苗力女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苗力女士还兼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兼首席人力资源官、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泰康健康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泰康之家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泰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苗力女士曾在郑州大学、交通银行、太平洋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银行保险事业部总经理、北京分公司总经理，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兼CEO办公室主任、助理总裁兼首席人力资源官，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首席人力资源官等职务。

⑧刘渠，男，1973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北美精算师FSA，中国精算师FCAA。经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提名，刘渠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刘渠先生还兼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兼总精算师兼首席风险官，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泰康健康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泰康之家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泰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泰康拜博医疗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刘渠先生自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助理开始，历任精算部高级精算助理、助理精算师、精算部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总裁兼首席投资官兼总精算师等职务。

⑨陈奕伦，男，1988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经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提名，陈奕伦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奕伦先生还兼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员会成员、北京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嘉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陈奕伦先生曾任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CEO、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等职务。

3. 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共召开8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1次、书面传签方式会议7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符合

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决议有效。全体董事均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进行认真研究、审慎判断和科学决策，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本公司全体董事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忠实、勤勉、诚信、尽责地履行了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职责。

（七）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有 3 名独立董事在任。全体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保持身份的独立性，独立、审慎、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会议议案。报告期内，对公司聘请外部审计师、薪酬报告、管理层成员的绩效考核和薪酬事宜、利润分配方案、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等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未提出异议，积极关注经营情况，切实维护了本公司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八）监事会情况

1. 监事会职责

（1）提议股东作出股东决定，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向股东提出提案，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申请股东决定时申请股东决定。

（2）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财务资料等进行审核，检查公司财务，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时进行调查。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其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当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决定时提出罢免建议；对关联交易进行监督。

（4）对公司发展规划的制定、实施和评估等工作进行内部监督。

（5）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公司章程》约定的其他监事会职责。

2. 监事会人员构成及简历

（1）人员构成

报告期末，本公司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其中，股东监事 1 名、外部监事 1 名、职工监事 1 名。

姓名	类别	职务
靳毅	股东监事	监事会主席
范奎杰	外部监事	一般监事
黄超	职工监事	一般监事

（2）监事简历情况

截至目前，本公司监事简历如下：

①靳毅，男，1975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国际法学硕士、国际金融硕士和工商管理硕士。经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提名，靳毅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靳毅先生还兼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委会成员、合规负责人，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泰康健康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泰康之家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泰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等职务。靳毅先生曾任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诉讼经理、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高级主管、新光海航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合规负责人等职务。

②范奎杰，男，1963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技术经济专业硕士学位。经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提名，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外部监事。范奎杰先生还兼任北京银信光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阳光壹佰优客工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③黄超，男，1978年5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理学硕士学位。经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工会提名，黄超先生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黄超先生还兼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控制部负责人。黄超先生曾任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助理研究员、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高级研究员、总监、执行总监等职务。

3. 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共召开4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1次、书面传签方式会议3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决议有效。全体监事积极出席监事会会议，对提交监事会审议的事项进行认真审议，依法独立行使监督职权，对董事会决策情况和执行股东决定情况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体监事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忠实、勤勉、诚信、尽责地履行了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职责。

4. 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有 1 名外部监事在任。外部监事按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的要求，独立、审慎、勤勉履行外部监事职责，认真审议会议议案，积极落实反洗钱、反恐怖融资相关要求，对监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未提出异议，关注公司经营情况，切实维护了本公司和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九）高级管理层情况

1. 高级管理层职责

本公司高级管理层依据金融监管总局相关制度及《公司章程》等，在公司董事会授权下对公司战略及发展规划制定、日常经营活动管理、风险控制事项等实施议事及决策职责。

2. 高级管理层构成及简历

（1）人员构成

报告期末，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 13 名。

姓名	职务
段国圣	董事、总经理兼首席执行官、审计责任人
张敬国	副总经理
陈奕伦	董事、副总经理
魏宇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
冯铁良	副总经理、首席市场官
李振蓬	副总经理
迟哲	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李红	财务负责人
周峰	合规负责人
苏振华	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首席投资官
严志勇	总经理助理、权益首席投资官、退休金业务首席投资官

林佳洁	总经理助理
朱培军	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

(2)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情况

截至目前，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①段国圣，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首席执行官、审计责任人，见董事简历。

②张敬国，男，1971年8月出生，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研究生院硕士、英国兰开斯特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北京大学经济学博士、社科院金融所应用经济学博士后。先后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外资金机构管理司、银行监管司、货币政策司。

张敬国先生2005年5月加入泰康，先后任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分析师，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首席分析师、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审计责任人、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等职务。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股权投资中心负责人，负责金融产品投资、金融工程、股权投资等相关工作。张敬国先生还兼任泰康保险集团助理总裁。

③陈奕伦，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见董事简历。

④魏宇，女，1973年3月出生，哈尔滨工程大学学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负责运营管理、品牌宣传及行政管理相关工作。

魏宇女士曾任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总部计划财务部部门经理，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中心财务部经理，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运营管理部总经理。

⑤冯铁良，男，1979年2月出生，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硕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市场官，负责公司销售、产品、市场及客户服务工作。

冯铁良先生曾任职于中国国际航空公司，曾任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等职务。

⑥李振蓬，女，1972年5月出生，东北财经大学硕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基础设施及不动产投资中心负责人，负责债权类业务的发行与投资、基础设施及不动产股权投资的相关业务。李振蓬女士还兼任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李振蓬女士曾任中煤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部副经理，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

⑦迟哲，男，1976年5月出生，同济大学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硕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负责信息技术、数据管理、数字化转型等相关工作。

迟哲先生曾任申银万国证券信息科技中心产品经理，埃森哲（上海）金融服务高级咨询顾问，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系统规划部经理、科技创新中心执行总经理。

⑧李红，女，1975年3月出生，西南财经大学保险会计学硕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财务管理相关工作。

李红女士曾任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总经理、营运部副总经理，太平洋投资（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⑨周峰，女，1975年12月出生，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法学硕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规负责人，负责合规、内控、法律管理等相关工作。

周峰女士曾任职于德恒律师事务所、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⑩苏振华，男，1974年8月出生，华中科技大学数量经济学硕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首席投资官、固定收益投资中心负责人、一般账户投资部负责人，负责固定收益投资等相关工作。

苏振华先生曾任大通证券投资银行总行债券部高级经理、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高级研究员、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债券研究员等职务。

⑪严志勇，男，1976年6月出生，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权益首席投资官、退休金业务首席投资官、年金投资部负责人，负责权益投资、退休金投资、第三方投资等相关工作。

严志勇先生曾任职于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⑫林佳洁，女，1975年5月出生，中央财经大学国际金融硕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基金投资部负责人，负责基金投资等相关工作。

林佳洁女士曾任华夏证券研究所研究部分析师、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投资分析部高级分析师、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权益投资部助理总经理等职务。

⑬朱培军，男，1976年2月出生，香港中文大学硕士。现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负责风险控制等相关工作。

朱培军先生曾任职于中信实业银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任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固定收益投资经理，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投资经理、市场及产品开发部负责人、股权投资部副总经理、基础设施及不动产投资中心产品投资部负责人、资产配置中心负责人、金融产品投资部负责人等职务。

（十）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共9位董事，其中3位为独立董事。本公司共3位监事，其中1位股东监事在股东单位担任管理职务，1位职工监事在本公司担任管理职务，1位外部监事。董事、监事津贴水平考虑市场情况、个人职位职责等因素综合厘定，并按月发放。

为贯彻落实监管部门薪酬管理及公司治理等要求，保证薪酬管理过程合规有效，发挥薪酬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风险管理和激励方面的作用，促进公司稳健和可持续发展，公司已制定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岗位价值定薪，绩效薪酬分配与公司总体经营绩效表现、分管领域绩效表现以及个人当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紧密关联，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包含财务与业绩、业务与运营、团队与文化、风控与合规四部分组成，绩效薪酬适度拉大绩优者和绩劣者的差距，强化公司高绩效导向和风险控制的的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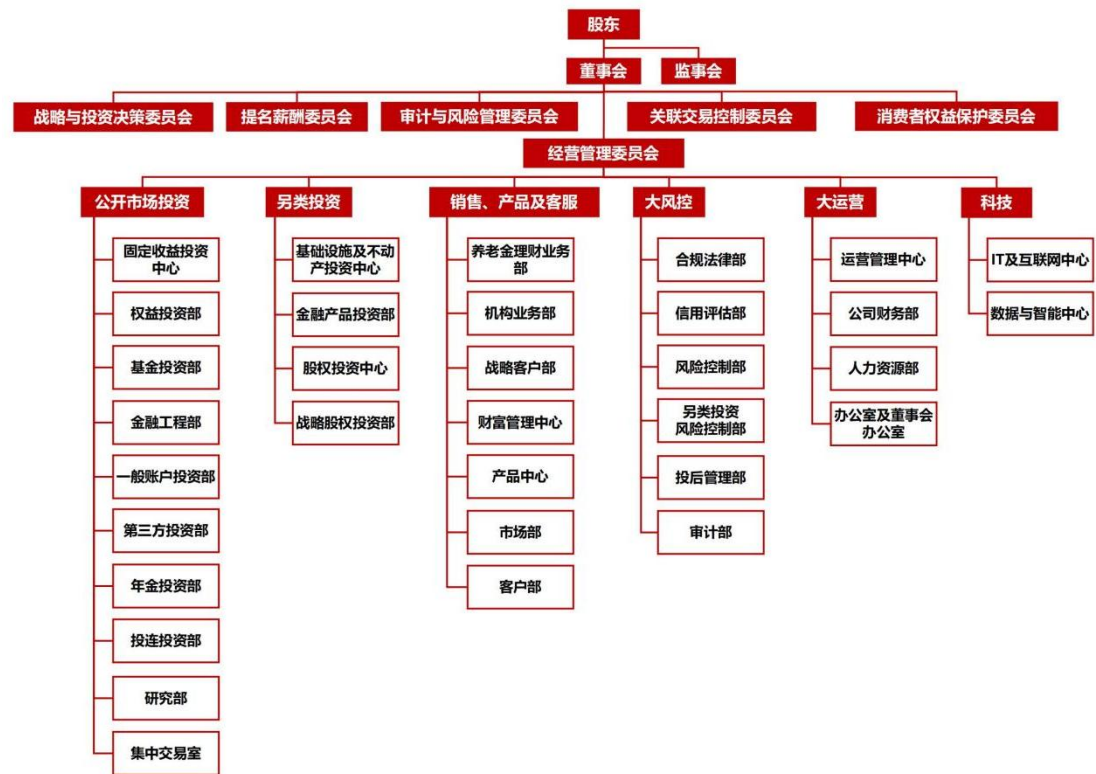
根据监管要求，针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进行递延发放，促使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期限、各年支付额度与相应业务的风险情况保持一致，绩效薪酬不延期部分在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当年支付，延期部分于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的下两个年度平均支付。

同时在递延机制的基础上公司已建立了追索扣回机制，公司可以追回其相应期限内已支付的绩效薪酬或止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

（十一）公司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结合投资管理、销售服务、风险管控、运营保障等需求，在经营管理委员会下设公开市场、另类投资、销售产品及客服、大风控、大运营、科技等板块，形成了前台投资

与销售部门、中台产品与风控部门、后台运营保障与系统支持部门相互衔接、相互制衡、内控严密、运行高效的组织管理架构。截至报告期末，具体组织架构图如下：



本公司开设分支机构一家：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于2015年成立，经营范围为：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十二）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

暂无。

八、重大事项信息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监管规定需披露的相关重大事项。

九、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关联交易管理体系，在制度建设、运行机制和流程等方面符合监管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推进系统化建设，整体运行顺畅。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报告期按交易类型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

交易类型	分类合并金额（万元） ¹
服务类	13,895.09

¹不包括已经逐项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金额、统一交易协议在本报告期的执行金额以及根据监管规定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的关联交易金额。

利益转移类	4,714.00
资金运用类	0.00
保险业务及其他类	2,766.37

（单位：人民币）

（二）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均符合监管要求。

十、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公司已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工作要求纳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与经营发展战略，在董事会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定期对公司消保工作进行审议与指导，监事会对消保工作开展监督。公司持续优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制机制，全面推进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落地。2024年上半年，公司收到客户投诉0件。